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议案被否决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

(1) 时间

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2年6月20日（星期一）15:00。

②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20日上午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6月20日9:15至-15:00。

(2)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288号公司会议室

(3)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(4)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5) 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姚新义先生

(6)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3项提案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由股东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董事会提出，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公告了《关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2-043）。

2、股东出席会议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代表共23名，代表股东23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81,539,449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.5977%。

其中：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代表 3 名，代表 3 名股东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62,419,81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9.513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0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9,119,63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0845%。

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 21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2,110,03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4106%。

3、除董事金晓峰女士因病住院接受治疗、独立董事彭颖红先生因公出差无法参加会议外，公司其余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。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1,172,34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含网络投票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6%；反对 1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含网络投票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；弃权 5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含网络投票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0%；回避 270,360,00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,102,933 股，反对 1,600 股，弃权 5,500 股，同意股数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79%。

2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（实施累积投票制）

总表决情况：

2.01 选举邓晓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417,432,489 股，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109.4074%；

2.02 选举谭建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404,659,580 股，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106.0597%；

2.03 选举李刚飞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366,340,830 股，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6.0165%；

2.04 选举李建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366,340,830 股，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6.0165%；

2.05 选举喻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366,340,030 股，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6.0163%；

2.06 选举郁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366,377,329 股，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6.026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2.01 选举邓晓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21,813,152 股，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8.6573%；

2.02 选举谭建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21,813,156 股，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8.6573%；

2.03 选举李刚飞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21,813,146 股，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8.6572%；

2.04 选举李建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21,813,146 股，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8.6572%；

2.05 选举喻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21,812,346 股，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8.6536%；

2.06 选举郁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：21,849,646 股，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8.8223%。

邓晓博、谭建明、李刚飞、李建军、喻波、郁波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3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（新）》 （实施累积投票制）

总表决情况：

3.01 选举宋顺林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 381,249,059 股, 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9.9239%;

3.02 选举刘金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 381,250,556 股, 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9.9243%;

3.03 选举李静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 381,253,756 股, 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9.925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3.01 选举宋顺林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 21,819,643 股, 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8.6866%;

3.02 选举刘金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 21,821,140 股, 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8.6934%;

3.03 选举李静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 21,824,340 股, 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8.7079%。

宋顺林、刘金平、李静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4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(实施累积投票制)

总表决情况:

4.01 选举张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 415,044,059 股, 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108.7814%;

4.02 选举曹勇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 364,353,056 股, 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5.4955%;

4.03 选举刘炎姿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 364,356,256 股, 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5.496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4.01 选举张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 21,819,643 股, 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8.6866%;

4.02 选举曹勇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 21,821,140 股, 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8.6934%;

4.03 选举刘炎姿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 21,824,340 股, 占出席总股份数的 98.7079%。

张伟、曹勇、刘炎姿当选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三、律所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